

##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提前终止的公告

原监事李东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李东光先生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公司原监事李东光先生拟自减持计划预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6%)。2023年5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根据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李东光先生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其于2023年1月31日减持股份9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年5月31日,公司收到李东光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提前终止的告知函》,鉴于公司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李东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监事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李东光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剩余期限均处于换届离任的禁售期内,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现将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李东光	集中竞价交易	2023/1/31	10.9997	92,900	0.02%
合计				92,900	0.02%

本次李东光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本公司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及在公司上市后因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持有的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10.96元/股至11.00元/股。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087,765	0.24%	994,865	0.22%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1,941	0.06%	179,041	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815,824	0.18%	815,824	0.18%

###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李东光先生减持公司股份严格遵守了《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2.李东光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以及相关承诺保持一致。鉴于公司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李东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其股份减持计划剩余期限均处于换届离任的禁售期内,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3.李东光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李东光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提前终止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日

##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5月31日16: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监事富国伟先生、张敏女士、吕燕妮女士现场参加了会议,监事陈宝国先生、卓晶晶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召集并推举富国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经与会监事一致选举富国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富国伟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6月1日

##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5月31日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董事李伟先生、杨俊超先生、张连钵先生、陈庆振先生现场出席了会议,董事李亮先生、刘晓迪女士、马涛先生、桑丽霞女士、颜廷礼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召集并推举李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经与会董事一致选举李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伟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聘任张敏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刘树彬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敏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刘树彬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张敏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曲阜市圣阳路一号

联系电话:0537-4430400

邮箱地址:zqb@sacredsun.cn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会议室(四川省德阳市珠江东路99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152,829,212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比例(%)	71.432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韩晓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名称: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赞成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52,264,012	99.9890	565,200	0.0110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王瑞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152,201,315	99.9878	是
1.02	选举陈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152,201,315	99.9878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桑丽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5,152,201,315	99.9878	是
2.02	选举王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5,152,201,315	99.9878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和累计投票议案,议案1、议案2采用累计投票制进行审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2.议案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该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0%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耀辉、谷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日

##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应到监事5人,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1日

附件:

个人简历

董建红,女,1966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现任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三监督办公室主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部长、金融投资事业部总监,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临时党委书记,国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国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08%)股票的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王文其先生计划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集中竞价交易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2023年6月27日至2023年12月27日)。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收到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王文其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职务	占总股数(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文其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200,000	0.08%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相关情况

1.本次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50,000股(占总股本0.02%)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集中竞价交易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2023年6月27日至2023年12月27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股票市场价格确定。

(二)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王文其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期间承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王文其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3.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王文其先生将严格遵守董监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王文其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日

##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KOD及KMUK项目延期交割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Kodal Minerals PLC 及其子公司 Kodal Mining UK 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 Xinmao Investment Co., Limited(简称“鑫茂投资”)分别与 Kodal Minerals PLC(简称“KOD”)及其全资子公司 Kodal Mining UK(简称“KMUK”)签署增资协议和增资协议及相关的股东关系协议,拟通过现金1.775 万美元认购 KOD 向鑫茂投资增发的 14.81%股权,并以现金9.434 万美元增资持有 KMUK 51%股权(以下合称“本次交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003号公告)。

2023年2月4日,公司分别完成本次交易的押金支付和需履行的境外投资备案(ODI)审批手续;同时,经双方共同确认,本次交易的最晚交割日由协议约定的2023年4月30日延期至2023年5月31日或双方确认的更晚日期(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披露的2023-005、035、041号公告)。

上述交易的交割条件除公司完成ODI审批手续之外,还包括KOD需完成协议约定的重组程序及可能涉及的政府批复等。截至目前,KOD正在抓紧推进包括新设子公司、Bougoumi 锂矿探矿权及采矿权权属变更等在内的重组流程,重组程序较预计仍需更多时间。基于双方均希望努力推动上述交易尽快完成交割的意愿,经双方共同确认,最晚交割期将延长至2023年6月30日或双方确认的更晚日期。

本次交易尚存在因前述交割条件无法达成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日

2023年6月1日

##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杨俊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杨俊超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张连钵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连钵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编号:2023-4A-0988),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要求,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张连钵先生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曲阜市圣阳路一号

联系电话:0537-4435777

传真:0537-4430400

邮箱地址:zqb@sacredsun.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张连钵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张连钵先生、魏增亮先生、段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陈庆振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刘树彬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魏增亮先生、段彪先生、刘树彬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张连钵先生、陈庆振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张赞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吕燕妮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吕燕妮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聘任张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赞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张赞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曲阜市圣阳路一号

联系电话:0537-4435777

传真:0537-4430400

邮箱地址:zqb@sacredsun.cn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董事徐广华先生之配偶柳萍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于2023年5月23日、5月29日、5月30日买入公司股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短线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经核查,柳萍女士关于公司股票的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方向	成交数量(股)	成交价格(元/股)	成交金额(元)
1	2023年5月23日	卖出	123,000	6.36	782,280
2	2023年5月29日	买入	10,000	6.90	69,000
3	2023年5月30日	买入	10,000	6.98	69,800

徐广华先生于2023年1月30日选聘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配偶柳萍女士持有公司股票均为徐广华先生任职前,通过其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获得。其最后一笔增持股票行为时间为2022年11月23日,增持股数为12,800股,增持单价为5.04元/股。

2023年5月23日,柳萍女士将2022年11月23日增持公司股份及之前月份增持股份全部卖出,但其最后一笔增持时间间隔未达6个月,交易行为构成了短线交易。

2023年5月29日,柳萍女士增持本公司股票,增持股数为10,000股,增持单价为6.90元/股,与其最后一笔减持时间间隔未达6个月,交易行为构成了短线交易。

2023年5月30日,柳萍女士减持本公司股票,减持股数为10,000股,减持单价为6.98元/股,与其最后一笔增持时间间隔未达6个月,交易行为构成了短线交易。

基于审慎性原则,柳萍女士2023年5月23日卖出、5月29日买入、5月30日卖出行为,均构成证券账户在买入公司股票后六个月内卖出,其行为构成了短线交易。本次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按“构成短线交易股份数量×(卖出均价-买入均价)”计算为17.69元。计算公式:12800股×(6.36-5.04)元/股+10000股×(6.98-6.90)元/股=17,696元人民币

截至2023年5月31日,上述短线交易所获收益已全部上交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柳萍女士股票账户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采取的措施

## 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立方数科”)股票于2023年5月30日、2023年5月3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41.49%(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询问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的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

3.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1日

2023年5月31日

##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3年5月31日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5月31日,公司尚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16)。

二、实际回购股份的情况

2023年6月1日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如下: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本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采用年薪制,年度薪酬包括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基本年薪按月固定发放,绩效年薪按照核定比例预发,年度终了按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对前期预发薪酬清算,多退少补。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届满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日

附件:

1.魏增亮,男,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本公司国际业务部部长、营销中心副总监、海外业务总监、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魏增亮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2.段彪,男,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本公司车间副主任、主任,物流部部长、计划物流中心副总监、总监;本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段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3.刘树彬,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本公司动力电池事业部经理、锂电事业部经理、牵引电池事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树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